

中国农业科学院办公室文件

农科办办〔2013〕122号

中国农业科学院办公室关于印发 《中国农业科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院 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》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、机关各部门：

《中国农业科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院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》已于2013年7月5日经院常务会审议通过。现下发给你们。

请认真学习，客观分析本单位信息化工作现状、问题、不足，

配合全院信息化工作安排，科学、高效地开展本单位的工作，为提升科技和管理创新能力提供有力支撑。



中国农业科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院信息化工作的 指导意见

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广泛应用，信息化工作日益成为科研单位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作为科研创新的有力支撑、科技服务的主要平台、政务管理的有效手段，信息化的建设和信息利用状况也成为现代科研院所建设的重要指标。当前，我院信息基础设施比较薄弱、信息共享水平不高、信息化建设投入不足，信息化保障能力不能适应科研创新的需要，信息化统筹规划和协调整合能力不强、评估和激励机制不完善等问题也妨碍了信息化工作进程。必须强化信息化工作，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。

根据国家有关信息化建设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当前信息化工作的现状、问题和需求，为加快我院信息化建设的进程，特提出以下工作指导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紧紧围绕“建成世界一流农业科研院所”的总体目标，以支撑科研、服务“三农”工作为宗旨，坚持科学发展，统筹协调，有计划、有步骤、分阶段地推进全院信息化建设。以信息化带动科研和管理创新，全面提高我院信息化水平，为开创科研创新、科技服务、政务管理工作新局面提供优质高效的信息化基础条件和技术保障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统筹规划，分步实施

针对信息化建设涉及面广、内涵丰富、系统性强的特点，要总揽全局、统筹规划，院为主导、顶层设计，确保重点、分步实施。在推进中，依据技术进步和功能拓展的不断变化按需调整。

（二）结构完整，功效一流

面向农业科研、管理、服务等核心业务，建设涵盖应用系统、信息处理、资源支撑的信息化环境；提供满足不同用户需求、设计理念先进、技术适度超前、系统便捷实用的信息化平台。

（三）管理科学，安全可靠

采取严谨科学的态度，规范管理制度，再造工作流程，优化组织结构，把科学管理理念贯穿于信息化建设的整个过程；优化软硬件集成环境，确保网络安全、信息安全、系统运行稳定。

（四）支撑科研，服务“三农”

围绕农业科研创新发展的重大需求，加强信息资源的持续积累与开发利用，推进科研协同与资源共享，提升科研信息化水平；不断创新服务模式，丰富技术手段，推广科学成果，普及农业科学知识。

三、总体目标

在农业科研单位建成国内一流的信息化基础网络环境，构建国内一流的标准规范、资源共享的技术支撑环境，搭建国内一流的科研创新、管理服务信息化应用支撑平台，全面提升我院科技创新能力、科研管理能力和信息服务能力，使我院信息化发展和应用水平进入国内领先行列。

四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制定全院信息化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

深入调研我院信息化建设需求，立足实际，着眼长远，制定院信息化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，统筹并科学指导全院信息化工作进程。

（二）加快推进院区网络基础环境建设

建设设计科学、布局合理、安全独立、满足未来 10-15 年发展要求的专用机房；构建万兆主干、千兆桌面的核心网络环境，拓宽互联

网出口带宽；建设高性能计算、存储容灾、虚拟化等环境。

（三）统筹建设院所两级网络应用系统

加快建设院所两级办公自动化管理平台。重点建成公文运转、会议服务、项目管理、远程通讯、人事管理、出国审批、资产管理、财务管理、后勤服务等专用系统。

（四）加强院所两级门户建设与管理

强化功能，搭建基础支撑平台统一、信息自动互递的院所两级门户；进一步规范栏目设计，丰富信息内容，突出学科和文化特色；建立健全网站内容建设与更新的长效机制。

（五）加快推进信息资源建设与应用

尽快建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资源中心，实现成果、论文及档案文件等知识资产的数字化采集、管理和应用；加大电子文献资源建设力度；加快专业资源数据库建设。

（六）强化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

逐步建立全院信息化安全保障体系。重点强化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管理制度；加强网络和信息安全基础设施建设，构建综合监控与报警系统；加强日常综合安全分析，定期开展信息安全风险评估。

五、职责安排

院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全院信息化建设统筹指导工作，成员单位包括信息所、院办公室、人事局、财务局、基建局和后勤服务中心。其中，信息所负责拟定信息化建设方案，承担建设任务，为全院信息化提供技术支撑和日常运维管理；院办公室负责牵头制定全院信息化工作规划，强化安全管理、信息管理，促进信息化工作的规范运行；院人事局、财务局、基建局和后勤服务中心负责组织人事、经费条件、工程实施等方面的保障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挂靠院办

公室宣传处),主要负责全院信息化工作的日常事务,做好督查督办、组织协调、规划制订等工作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(一) 强化组织领导

院信息化领导小组要加强全院信息化建设的指导和组织协调,研究制定相关政策,切实保证院信息化建设扎实、稳步地实施。各单位要建立信息化工作组织领导机构,在院信息化领导小组领导下,通力合作,共同推进全院信息化工作。

(二) 加大投入力度

建立健全投入保障机制,确保资金投入的稳定持续增加。积极争取政策支持,拓宽资金来源,充分利用各类资金渠道,加大信息化建设的投入力度;建立健全信息化建设项目的资金统筹使用机制,避免重复建设,提高资金利用率。

(三) 加强队伍建设

建立院所两级信息化支撑梯队。强化院级核心团队建设,逐步形成专业、年龄、学历等结构合理、分工协作的高水平的专业梯队;追踪信息化发展趋势,加强创新研究和知识更新,提升人才专业技术水平;培养和引进信息化建设的领军人才,提升超前谋划、技术引领的能力;加强培训,为院属各单位信息化工作的发展培养技术支撑人才。

(四) 创新考评机制

建立院信息化考评指标,将信息化工作列入研究所综合评价体系;制定信息化工作考评办法,开展研究所信息化工作的自评估工作;建立健全信息化工作激励机制,充分调动相关工作人员的积极性。